

证券代码：831241

证券简称：博峰新业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新疆博峰新业石油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和履行必要的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5 日上午 10:00-13: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241	博峰新业	2021年5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新疆瀛华律师事务所吴琴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克拉玛依市通讯路 89 号新疆博峰新业石油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融资计划》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财务预算》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八）审议《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议案序号为---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议案序号为---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议案序号为---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办理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该法定代表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二）登记时间：2021年5月15日上午10:00-13:00

（三）登记地点：克拉玛依市通讯路89号新疆博峰新业石油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董事会秘书：白爱芬；联系电话：13899566183；邮箱：778759279@qq.com。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新疆博峰新业石油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新疆博峰新业石油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新疆博峰新业石油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